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1—186

债券代码：112612

债券简称：17 正邦 01

债券代码：128114

债券简称：正邦转债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20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1年8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5名，实际参加董事5名，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兼总经理林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黄建军、吴佑发和邹富兴先生，财务总监王永红先生和董事会秘书祝建霞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021 年半年度报告》详见 2021 年 8 月 31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刊登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1—188 号公告。

2、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 2021 年 8 月 31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1—189 号公告。

3、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详见 2021 年 8 月 31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锁定公司产品成本和产品销售价格，有效规避生产经营活动中因原材料和库存产品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计划利用商品期货和商品期权进行套期保值业务操作。根据公司经营目标，预计未来一年公司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所需保证金最高占用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款项），有效期为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使用。便于业务开展，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数量及金额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该业务有效期及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详见刊登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1—190 号公告。

5、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下属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

业务、保理业务、与具有相应资质的融资租赁公司合作进行融资租赁业务以及与其他上下游合作方进行交易并承担支付义务的经营业务（含采购），并由本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等，担保额度共 158,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为资产负债率 70% 以上的子公司担保的额度为 85,000 万元；为资产负债率 70% 以下的子公司担保的额度为 73,000 万元。担保期限自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 2022 年年初股东大会审议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相关议案之日止。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公司董事长书面授权的在此担保额度内，办理具体的签署事项。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详见刊登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1—191 号公告。

6、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民生证券开展 20 亿元供应链资产证券化项目及为下属子公司提供差额补足增信及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或下属公司以与供应商开展基础交易而对其产生的应付账款作为底层基础资产开展资产证券化项目，参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计划管理人、乐享数科有限公司作为系统服务机构设立的“海通民生-乐享数科 1-20 期供应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本次资产证券化项目公司及/或属子公司通过专项计划储架之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采取“一次申报、分期发行”的方式，每期融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8 个月，单期发行金额、期限及融资成本以相关协议约定及以计划管理人公告为准。

《关于与民生证券开展 20 亿元供应链资产证券化项目及为下属子公司提供差额补足增信及担保的公告》详见刊登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1—192 号公告。

7、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供应链资产证券化业务的议案》；

为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同时促进公司与上游企业的协同发展，公司拟以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持有的应收账款债权及其附属权益作为基础资产参与发起正邦科技供应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具体名称以证券交易所最终获批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专项计划”）。次资产支持计划储架发行不超过 50 亿元（不超过 20 期发行），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在 2 年内择机分期开展；各期专项计划规模具体以实际成立时的规模为准。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关于开展供应链资产证券化的公告》详见刊登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1—193 号公告。

8、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新设子公司及对下属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扩大公司主营业务及提升下属子公司融资经营能力，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正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江西正邦畜牧发展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110,000 万元新设 4 家下属子公司；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对下属子公司江西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及加美（北京）育种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金额分别为 200,000 万元、160,000 万元。

本次新设子公司及增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书面授权的董事签署上述事项相关的文件。

《关于新设子公司及对下属子公司增资的公告》详见刊登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1—194 号公告。

10、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部分 2017 年及 2018 年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7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由于公司 2017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期间已结束，尚有 24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 526,042 股股票期权未行权；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期间已结束，尚有 3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 100,000 股股票期权未行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对上述已到期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根据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由于公司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第一个行权期已结束，尚有 40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 765,082 股股票期权未行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对上述已到期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公司董事程凡贵先生为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故关联董事程凡贵先生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同意本议案。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就本次注销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注销部分 2017 年及 2018 年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详见刊登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1—195 号公告。

11、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以及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相关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 150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53.50 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0488%。

公司董事程凡贵先生为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故公司关联董事程凡贵先生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同意本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

律意见书，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详见刊登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1—196 号公告。

12、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19 年及 2021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相关规定，由于公司部分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考核不达标或其他原因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审议。

公司董事程凡贵先生为公司上述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故关联董事程凡贵先生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同意本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19 年及 2021 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刊登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1—197 号公告。

13、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 2021 年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由于公司部分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考核不达标或其他原因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就本次注销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注销部分 2021 年股票期权的公告》详见刊登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1—198 号公告。

14、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提议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 2021 年 8 月 3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1—199 号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